

从“共”字看扎实推进共同富裕——习近平经济思想的生动实践述评之五

治国之道，富民为始。

从“坚定不移走共同富裕的道路”，到“要在新起点上接续奋斗，推动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习近平总书记高瞻远瞩，指引方向。

让人民过上好日子，是“国之大者”。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经济思想从社会主义本质出发，统筹效率与公平，聚焦一个“共”字，是共同富裕的经济学，引领全党全国人民深刻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的脚步更加笃定，为人类谋进步、为世界谋大同的足音愈加铿锵。

共富之道：“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特征”

北京，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馆六层红色大厅。

2021年6月18日，参观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习近平总书记带领党员领导同志在这里重温入党誓词。

铮铮誓言，穿越百年烟云。从嘉兴南湖红船到巍巍中华巨轮，从上海石库门到北京天安门，让人民过上更好的日子，是中国共产党人矢志不渝的追寻。

“坚定不移走共同富裕的道路”，党的十八大闭幕之际，习近平总书记与中外记者见面时如是宣示。

红船启航地，续写新时代的共同富裕故事。

一边是苍翠山坡下清澈的溪水，一边是一字排开的美丽民宿，浙江富春江畔的芦茨村里，游客络绎不绝。曾经以“卖炭为生”的穷乡村，如今成了“网红村”。

芦茨村的变迁，是浙江率先在全国探索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之路的缩影。知所从来，方明所往。

从管仲的“凡治国之道，必先富民”，孔子的“不患寡而患不均”，孟子的“贤者

与民并耕而食”，到《礼记·礼运》描绘的大同社会，共同富裕的思想深深根植于中华民族传统文化中。

马克思、恩格斯指出，未来社会中，“生产将以所有的人富裕为目的”。

新中国成立之初，毛泽东同志说：这个富，是共同的富，这个强，是共同的强，大家都有份。

改革开放后，在总结正反两方面经验基础上，我们党深刻认识到贫穷不是社会主义，打破传统体制束缚，允许一部分人、一部分地区先富起来，推动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

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习近平总书记把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

“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特征”“实现共同富裕不仅是经济问题，而且是关系党的执政基础的重大政治问题”……

共同富裕是人类文明新形态的题中之义，社会主义是大家都能过上好日子，资本主义是有资本才有出路。

对于如何带领一个14亿多人口大国迈向共同富裕，习近平总书记深邃思考中引领中国坚定前行——

共，是脱贫攻坚战中“决不能落下一个贫困地区、一个贫困群众”的坚定决心；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程中“一个民族都不能少”的铿锵承诺；

共，是“想群众之所想，急群众之所急”“努力让每个人都有人生出彩的机会”；也是不断缩小地区、城乡、收入差距，让区域、行业发展更协调、平衡和包容；

共，是追求全体人民而非少数人的富裕，也是人民群众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都富裕……

鼓励勤劳创新致富，提倡幸福生活都是奋斗出来的；坚持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强调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坚持循序渐进……习近平总书记对共同富裕的谋划，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一脉相承，守正创新。

根之茂者其实遂，膏之沃者其光晔。

高扬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之帆，中国经济航船正朝着推动共同富裕的航向破浪前进。

共同富裕：“必须把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作为为人民谋幸福的着力点”

宁夏西海固。这一年，黄土地上跃动着鲜活色彩：枸杞红、黄牛金、滩羊白、大棚绿……

住着宽敞的新房，每年有入股养牛的分红……吴忠市红寺堡区弘德村村民刘克瑞感叹：“这样的幸福生活，以前想都不敢想。”

发展为了谁？这是一个国家最深层的价值取向。

“我们追求的发展是造福人民的发展，我们追求的富裕是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习近平总书记的话掷地有声。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是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不断创造美好生活、逐步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时代。

通往共同富裕的征途上，新时代中国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历史性变革世所瞩目——

近一亿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历史性地解决绝对贫困问题；国内生产总值、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分别突破100万亿元和1万美元；中等收入群体超过4亿人，实现从低收入国家到中等偏上收入国家的历史性跨越……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共同富裕有了更加坚实的物质基础和更为主动的精神力量。

“现在，已经到了扎实推动共同富裕的历史阶段。”站上新起点的中国，进一步深化对“共”的时代思考——

“必须把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作为为人民谋幸福的着力点，不断夯实党长期执政基础。”习近平总书记如此强调。

这是在“共”的辩证思考中展开的宏

大布局：

脱贫攻坚取得胜利后，我国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三农”工作重心实现历史性转移；

中共中央、国务院出台意见，赋予浙江先行先试为全国实现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探路的使命；

强调推动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推动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这是以“共”为关键参照进行的发展指引：

“要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把推动高质量发展放在首位”“要建立科学的公共政策体系，把蛋糕分好，形成人人享有的合理分配格局”，一项项部署，体现价值导向和制度设计的统一，体现“撸起袖子加油干”的过程和实现共同富裕目标的统一。

正确处理效率和公平的关系，构建初次分配、再分配、三次分配协调配套的制度安排，加大税收、社保、转移支付等调节力度并提高精准性。“分好蛋糕”的过程中，扩大中等收入群体比重，推动形成橄榄型分配结构，为我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这是让“共”成为核心指标的全面发展：

共同富裕，是物质和精神的共同富裕。

从“平视世界”激发国人自信，到主旋律影片点燃浓浓爱国情；从网络空间更加清朗，到扶弱助困成为社会风尚……强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不断满足群众多样化、多层次、多方面精神文化需求，让人们的精神世界更加充盈饱满。

“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我们必须把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脚踏实地、久久为功，向着这个目标更加积极有为地进行努力”，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指出。

命运与共：“在人类追求幸福的道路上，一个国家、一个民族都不能少”

深秋的北京，又一次见证中非友谊写下新的注脚：

中国将再向南方提供10亿剂疫苗，其中6亿剂为无偿援助；中国将为非洲援助实施10个减贫和农业项目，向非洲派遣500名农业专家；中国未来3年将推动企业对非洲投资总额不少于100亿美元……

2021年11月29日，中非合作论坛第八届部长级会议开幕式上，习近平总书记宣布的“九项工程”令人瞩目，“同舟共济，继往开来，携手构建新时代中非命运共同体”的号召振奋人心。

大道之行，命运与共。

“在人类追求幸福的道路上，一个国家、一个民族都不能少”“各国一起发展才是真发展，大家共同富裕才是真富裕”，习近平总书记的话语朴实真挚。

从“中国应当对于人类有较大贡献”到“中国人民不仅要自己过上好日子，还追求天下大同”，这份初心镌刻在中国共产党人的基因里，映照在新时代中国发展实践中。

初冬，重庆，团结村站。

伴随清脆的汽笛声，一列满载货物的中欧班列缓缓启动，开往欧洲。不远处，另一辆陆海新通道班列迎着清晨薄雾向南而行，奔赴东盟。“一带”和“一路”，在中国西南内陆“牵手”。

计利当计天下利。

经济全球化是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和科技进步的必然结果。让不同国家、不同阶层、不同人群共享经济全球化的好处，是这个时代的领导者应有的担当。

“隔离21天，值得！”

为了参加第四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法国智奥会展集团驻中国代表吉娜思

提前完成“14+7”的集中隔离、社区健康监测和相应核酸检测。

尽管疫情肆虐，本届进博会美国企业展商数量依然创下新高，约90家来自33个最不发达国家的企业参展。不少外国展商克服重重困难，来赴“东方之约”。

广交会、进博会、服贸会、消博会，四大展会轮番登台，中国开放力度有目共睹。

“我们希望全世界共同发展，特别是希望广大发展中国家加快发展”，这就是中国主张，也是中国行动。

2013年3月首次提出“命运共同体”理念以来，从中非命运共同体到亚太命运共同体，从地球生命共同体到全球发展命运共同体，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意涵不断丰富扩展。

“‘共同富裕’和‘人类命运共同体’都是中国古老‘大同’理念的现代阐释。”俄罗斯科学院世界经济与国际关系研究所副所长亚历山大·洛马诺夫的话，道出了习近平经济思想所蕴含的天下情怀和根本要义。

建功新时代，奋进新征程。

展望未来，2035年，“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本世纪中叶，“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基本实现”——新时代“两步走”战略安排中，“共同富裕”是鲜明标识。

审视当下，“两个大局”交织激荡，我国社会主要矛盾深刻转化。“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缩小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实现人的全面发展和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仍然任重道远。”习近平总书记强调。

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习近平经济思想指引下，全党全国人民再接再厉、接续奋斗，共同富裕的图景更加壮美，中国人民生活更加幸福的画卷稳步铺展，与世界共同繁荣发展的愿景不断照进现实。

（新华社北京12月8日电）

综合



池店开展陈池路综合整治 道路清爽了 出行更舒心

本报讯（记者 曾丹萍）“轰！”晋江市池店镇陈池路路边的一处简易搭盖被拆除。为创造优美、整洁、文明、舒适的人居环境，连日来，池店镇综合执法队联合环卫保洁办、钱头工作点、钱头村党总支、钱头村委会，对陈池路两侧村容村貌环境卫生进行专项整治，进一步改善人居环境，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满意度。

昨日，记者在现场看到，工作人员分为两组开展集中整治，其中一组工作人员出动了大型垃圾车、切割机、垃圾袋、火钳等，对道路两旁的违章搭盖、撑杆搭棚、沟渠塘洼、杂物堆、废品等进行大清理；另一组工作人员对沿路经营户进行宣传告诫，劝导其不得店外经营、堆放物品，并履行“门前三包”责任。同时，工作人员还引导随意停放电动车、摩托车的群众有序规范停放，提高市民的文明意识。

“这条路本身就比较窄，车流量又比较大，如果大家都往路上占，就非常拥挤，现在清理一下，整条路干净多了。”村民吴先生说。

据了解，此次行动累计整治沿街乱堆乱放近百处，店外店、流动摊点35宗。“我们按照统筹兼顾、规范经营、依法整治、标本兼治的原则，加大工作力度，涉及的几个村也积极配合，提前做好群众思想工作，大家都希望打造一个干净、整洁、舒适的生产生活环境。”池店镇综合执法队副队长王少铭说，在专项整治后，将进行常态化整治和管理，防止反弹回潮的情况发生。

近段时间以来，一场场爱国卫生运动、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在池店镇各村（社区）拉开序幕。镇村干部、党员、志愿者、热心群众积极主动参与到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中来，营造出了文明和谐的良好氛围。据悉，为确保全镇上下持续有效推进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池店镇多次召开工作部署会，进一步明确目标任务、细化整治内容，坚定了开展人居环境整治的信心和决心。



法律援助惠民生 法治阳光暖民心

本报记者 沈茜 通讯员 苏俊凉

法律援助，关乎人民群众的权益保障，是暖人心的重要民生工程。日前，在泉州市“2021年度十佳农民工法律援助案件评选”中，晋江市法律援助中心的3件案例成功入选。入选案件涵盖面广、案情复杂，是晋江市着力实现法律援助服务全覆盖、保障弱势群体权益的缩影。

2021年，晋江市法律援助中心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积极完善“互联网+”法律援助，切实抓好法律援助品牌建设等重点工作，为保障困难群众合法权益和推动晋江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高质高效的法律援助服务。今年初以来，晋江全市共受理法律援助案件3210件，其中刑事案件2738件、民事案件472件，解答群众咨询达3075人次。

以多元化方式“零距离”服务群众

本次入选案件中，其中一例是小区内公共地方的施工地段未设置相应安全保障措施导致的侵权案件。

一审时，由于举证不足，受害者张某被晋江市人民法院驳回全部诉讼请求。经上诉，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发回重审。之后，张某向晋江市法律援助中心申请法律援助。承办律师经过分析案情，找准关键点，做了大量专业、细致的工作，最终维护了张某的合法权益。

该案件是晋江市法律援助中心为弱势群体争取合法权益，维护其生命权、健康权的一个典型。为了实现“零距离”法律援助，该中心加强援助工作站建设，现全市共有镇级援助工作站19个、行业援助工作站13个，方便群众就近获得法律援助。同时，积极打造多元化法律援助服务模式，不断推行网上申请、上门服务、异地受理等服务形式，更好地满足困难群众多层次、多样化的法律援助需求。此外，该中心还加强窗口规范化建设，持续提升实体窗口、“12348”热线、网络“三位一体”平台便民服务水平。

今年初以来，援助工作站受理162件，网上申请案件39件，上门服务2件，异地受理4件，延时服务43次，通过“12348”热线咨询数达2885件。晋江市法律援助中心“线上零距离、线下零跑腿”的服务模式，让法律援助真

正走进千家万户。

以高质量刑事辩护捍卫公平正义

在杨某涉嫌盗窃罪、妨害公务罪案中，盗窃部分存在事实不清、证据相互矛盾等情况。援助律师结合本案情况向法院提出证据不足的无罪辩护意见，最后得到法院的采纳，有效地维护了受援人的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在林某收买、非法提供信用卡信息、盗窃案中，承办律师申请非法证据排除和无罪辩护得到法院采纳。承办律师根据庭审时的突发情况作出迅速反应，乘胜追击，准确地提出非法证据排除的范围及线索，并根据本案的证据材料，反复比对分析，制定正确合理的辩护策略。承办律师凭借自身专业和高度的敬业精神，成功地维护了被告人林某的合法权益，取得了良好的辩护效果。

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试点工作是目前最大程度维护刑事案件当事人合法权益的重要举措。晋江市法律援助中心积极推进试点工作，提高律师刑事辩护率，推动更多律师为犯罪嫌疑人、被告人提供辩护，更加有效地防范冤假错案。同时，该与公检法建立刑事法律援助案件长效沟通联络机制，及时反馈情况，协调解决刑事案件律师辩护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完善值班律师制度，做好通知辩

护、提供法律帮助等方面的衔接工作，促进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试点工作稳步推进。

今年初以来，晋江市法律援助中心受理辩护案件697件，提供法律援助案件1815件。

以更完善的监管机制提升服务水平

案件质量是法律援助工作的生命线。近年来，晋江市法律援助中心把提升法律援助案件质量作为工作重点，通过进一步细化受理、审查、指派等服务规定，综合运用案件质量评估机制、庭审旁听、回访、征询意见以及信息化手段提升案件质量。值得一提的是，该中心在泉州率先建立案件质量评估机制，对律师结案归档的援助卷宗采取“一卷一评”方式进行服务质量评估，全面落实办案补贴与服务质量挂钩的差别补贴机制，促进提升援助律师的服务水平，实现法律援助案件提质增效，提高社会满意度。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将于2022年1月1日起施行，这是我国关于法律援助的第一部专门法律。我们将深入学习贯彻，严格依法办事，不断总结推广法律援助工作成功经验，有效发挥优秀案例的典型示范作用，促进法律援助工作者进一步树立服务意识，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晋江市法律援助中心负责人表示。

金井举办校外培训服务合同宣讲会

本报讯（记者 蔡培仁）“培训机构培训结束时间线下不得晚于20:30，线上不得晚于21:00，且不得留作业。”“学科类培训机构不得超标超前开展培训。”……昨日上午，晋江金井镇组织开展了一场《中小学校外培训服务合同（示范文本）》（以下简称“培训服务合同”）宣讲会，辖区校外培训机构负责人代表和家长代表们齐聚一堂，相互交流，共同学习。据悉，这也是“双减”工作开展以来，金井镇组织的首场校外培训机构和家长代表参加的宣讲会。

会上，金井镇市场监督管理所副所长杨上海组织大家学习了培训服务合同及规范校外培训机构的相关法律法规，并就校外培训机构的宣传、费用收取、培训时间、培训内容和课程等做了进一步强调，对培训服务合同的相关内容做了详细说明，希望培训机构和家长们通过此次学习，彼此之间能够多一份信任和保障，少一份纠纷和烦恼。

金井镇综合便民服务中心主任吴翠云表示，“双减”工作是社会关注、群众关切的民生工程。作为“双减”工作的重要内容，校外培训机构突出问题更是今年省纪委“点题整治”内容之一。“双减”政策实施以来，金井镇大力推进校外培训治理，取得初步成效。此次，教育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修订印发培训服务合同，对引导家长理性看待校外培训机构、指导规范使用合同示范文本、规范校外培训机构签约履约行为具有重要意义。

下一步，金井镇教委办和市场监督管理所将指导校外培训机构、学生家长抓好落实，把推行培训服务合同作为落实“双减”工作的重要环节加以推进，宣传引导当事人使用培训服务合同，为孩子们营造良好的校外培训教育环境，推动校外培训机构市场有序运行、理性发展。

英林开展“扫黄打非”集中行动

本报讯（通讯员 洪亚瑜 记者 施蓉蓉）今年初以来，晋江市英林镇充分发挥“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及其成员单位作用，公安（派出所、海防所）、市场监管、教委、关工委、邮政、电信、综治、安办、文体等部门各司其职，通力协作形成合力，做到分工不分家、信息通大家，全镇一盘棋，保持高压态势加强文化市场的监督力度。

据悉，在开展“扫黄打非·净网2021”行动中，英林镇扫黄打非办公室领导小组、市场监督管理所、疫情防控指挥中心联合行动，开展治理网吧专项行动，净化了网络环境；在开展“扫黄打非·秋风2021”行动中，结合英林镇各工作点安全生产活动日，开展了打击侵权盗版活动，要求各印刷出版企业遵守法规，诚信经营等，共同营造良好的社会文化氛围。